证券代码: 834012

证券简称: 浦敏科技

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

# 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(更正后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0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 如下:

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按公司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 29,172,000 股为基数,拟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.0000000 股 ,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0.3 00000 元。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9,172,000 股,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32,089,200 股,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75,160.00 元。

#### 2、扣税说明

(1)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 (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),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1个月(含1个月)以内,每10股补缴税款0.260000元;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(含1年)的,每10股补缴税款0.130000元;持股超过1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

- (2)对合格境外投资者(QFII)股东,根据国税函[2009]47号, 公司按10%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,实际每10股派发0.170000元。
- (3) 对于 QFII 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,本公司未代 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#### 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: 2020年5月28日

除权除息日为: 2020年5月29日

##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 2020 年 5 月 28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"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 (R 日为权益登记日)买入的证券,享有相关权益;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,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- 1、本次所送(转)股于2020年5月29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- 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 资金账户。
- 五、本次所送(转)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20 年 5 月 29 日。

# 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(股)	比例	送股 (或转	数量(股)	比例
		(%)	增)		(%)
限售流通股	17160000	58.82	1716000	18876000	58.82
无限售流通股	12012000	41.18	1201200	13213200	41.18
总股本	29,172,000	100.00	2,917,200	32,089,200	100.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(转)股后,按新股本32,089,200股摊薄计算,2019年年度,每股净收益为0.1536元。

# 八、联系方式

地址:上海市普陀区安远路 518 号 1405 室联系人:朱慧

电话: 021-62304651 传真: 021-62301439

## 九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- (二)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2日